

法庭变课堂 案例当教材

“订单式”普法守护青少年健康成长

本报讯(记者 任蕾)7月21日,晋源法院发布消息,该院晋阳法庭组织了一场意义非凡的庭审活动,邀请太原市儿童福利院的青少年们旁听一起未成年人盗窃案件的审理。此次活动旨在通过真实案例,向青少年传递法律知识,增强他们的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庭审现场庄严肃穆,气氛凝重。随着法槌声响起,庭审正式开始。在

法官的主持下,案件审理有条不紊地进行。孩子们聚精会神地聆听着案件的来龙去脉,亲眼目睹了法庭调查、举证质证、法庭辩论等庭审环节。整个过程严谨规范。

本案被告人因一时贪念,最终站在了被告席上,面临法律的制裁。庭审中,公诉人、辩护人以及被告人围绕案件事实、证据和法律适用等问题展开辩论,被告人对自己的犯罪行为进

行了深刻反思,当庭认罪认罚。

庭审结束后,参与旁听的福利院学生们纷纷表示,这次活动让他们受益匪浅。一位学生感慨道:“以前觉得法律离我们很遥远,通过这次旁听,我真切地认识到违法犯罪的代价是如此沉重,今后我一定要严格要求自己,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好公民。”福利院的工作人员表示,这是一次生动的法治教育课,对学生们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培

养法治观念具有重要意义。

此次庭审活动,不仅是对被告人的审判,更是一次面向青少年群体的法治教育实践。晋源法院少年法庭相关负责人表示,法院今后将继续发挥审判职能作用,定期组织“订单式”普法活动,通过真实案例警示和法律知识普及,帮助青少年增强法治意识,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为青少年的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连日来,娄烦县公安局杜交曲派出所对汾河水库及周边河流开展全方位、常态化巡防,整治违规垂钓、危险游玩等行为。民警及时发现并劝离了一批在禁钓区垂钓及在危险水域周边游玩的群众,同时结合具体案例宣讲防溺水知识,增强群众的安全防范意识。

刘友旺 摄

反诈宣传 以案释法

本报讯(记者 任蕾)7月21日,杏花岭法院刑事审判庭把庭审作为“普法课堂”,组织在该院实习的大学生开展“庭审观摩+以案释法”反诈普法活动。通过真实案例的警示教育作用,增强了同学们防范电信诈骗的意识和能力。

随着法槌落下,审判长王琳宣布开庭,一场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案件的审理正式开始。庭审中,清晰还原了被告人明知他人利用信息网络实施犯罪,仍提供个人身份证件、银行卡及手机交易密码等,为其支付结算提供

帮助,并从中非法获利的全过程。在审判长的有序主持下,法庭调查、法庭辩论、最后陈述等环节环环相扣,节奏紧凑而庄严。面对指控,被告人当庭表示忏悔,自愿认罪认罚,让在场大学生深刻体会到法律的威严。

庭审结束后,刑事审判庭法官助理白柏桐结合案例进行深入剖析,详细解读了电信网络诈骗对社会和个人的巨大危害,告诉同学们要时刻绷紧法律弦,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不要成为诈骗受害者,要守住底线,坚决不做违法犯罪的参与者。

挖出子弹 主动上交

本报讯(记者 刘友旺)村民在施工过程中,意外挖出15枚子弹。近日,娄烦县公安局发布消息,受公安机关广泛宣传涉枪涉爆安全影响,村民主动将子弹上交杜交曲派出所。

一直以来,为维护社会治安稳定、消除涉枪涉爆安全隐患,杜交曲派出所持续深化宣传引导,通过广泛普及私藏枪支弹药的法律责任与现实危害,积极鼓励群众检举揭发涉枪涉爆违法犯罪活动,发动群众主动配合上交危险物品,有效提升了群众对非法持有枪支弹药危害性的认知。

7月12日,村民段某专程来到派出所,称其参与施工项目作业时,在地下意外挖出15枚子弹。想起民警

之前的宣传,段某第一时间联系派出所民警,将子弹全部上交。民警检查确认,这些子弹为老旧步枪子弹,虽年代久远,但仍存在一定安全隐患。民警对段某主动上交危险物品的行为给予高度肯定和表扬,强调遗留弹药若处理不当极易引发安全事故。

目前,15枚子弹已移交娄烦县公安局治安管理大队进行集中销毁处理。

民警提醒,私藏枪支弹药属于违法行为,若发现家中存有枪支弹药,应及时主动上交至公安机关。同时,警方鼓励群众积极举报涉枪涉爆违法犯罪线索,共同维护社会的安全与稳定。

轮胎突然爆裂

本报讯(记者 张晋峰)专业清障车在高速公路行驶时,右后轮胎突然爆胎,导致车辆“四脚朝天”仰翻路面,幸亏司机田某系着安全带,在事故中并没有受伤。7月22日,山西高速交警五支队通报事故情况,并发出警示。

7月14日下午,司机田某驾驶一辆专项作业清障车从原平前往太原途中,右后轮胎突然爆胎,导致车辆失控,碰撞护栏后仰翻在路面。高速交

车辆失控仰翻

警很快赶到现场,联合高速运行保障、清障部门的工作人员,对事故现场应急处置,很快恢复了通行。幸运的是,在这起较为严重的事故中,司机田某因规范使用安全带,在车辆翻滚时被牢牢固定在座位上,没有受伤。

高速交警提醒,夏季气温高,出行前要仔细检查轮胎,谨防爆胎引发事故。同时,安全带就是生命带,一定要规范使用。

错车引发纠纷

本报讯(记者 辛欣)雨夜小巷,两辆相向而行的电动自行车狭路相逢,“路怒”的骑车人互不相让,差点大打出手。7月20日,在过路群众和庙前派出所民警的劝解下,当事双方握手言和。

当晚,小雨淅淅沥沥,在解放路附近一条小巷里,两辆相向而行的电动自行车不期而遇。巷子狭窄,难容两车同时通过,双方都等着对方先让行,

民警耐心劝和

不巧的是两辆电动自行车上都载着重物,谁也不方便退一步。这下,两名车主钻进了“牛角尖”,从相互指责到漫骂,矛盾不断升级,还差点动了手。

过路群众见状,边劝边报警求助。庙前派出所民警赶到后,对当事双方进行了批评教育,一番劝解后,二人握手言和,并表示以后做事要冷静,不能冲动,本来是一件让道的小事情,造成不愉快实在不值得。

牛群啃食庄稼



本报讯(记者 刘友旺 文/摄)牛主人家中办白事,对山上放养的黄牛疏于管理,导致15头牛跑到他人地里,啃食、踩踏了5亩地的玉米。7月22日,娄烦县公安局通报,经过天池店派出所民警调解,当事双方达成赔偿协议,一场因牲畜引发的纠纷得到圆满化解。

几天前,娄烦县天池店乡一村民去租种的农田劳作时,看到一群黄牛正在肆意啃食、践踏玉米,导致大片庄稼被毁,造成不小的经济损失。见此情形,村民立即拨打电话报警求助。

天池店派出所民警耐心安抚村民的激动情绪,细致询问事发时间、牛群数量及庄稼受损的具体情况。

主人赔偿损失

因一时无法找到牛主人,为防止牛群再次惹祸,民警与多名村民一起,先将它们赶回村子并关起来。随后,民警联系村干部一同勘查农田,仔细清点被啃食的庄稼面积,记录受损程度。与此同时,另一组民警围绕周边村庄排查牛群来源。

第二天,民警通过走访村民、查看田间路径,最终找到了牛主人。经了解,牛主人因家中近期操办丧事,全家人忙于事务而疏忽看管,导致牛群闯入农田闹祸。

面对受损的庄稼,牛主人面露愧色,当场诚恳道歉,主动提出赔偿,最终按实际损失支付了赔偿金,并承诺今后加强牛群看管。